

<<生活的艺术>>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生活的艺术>>

13位ISBN编号：9787561342206

10位ISBN编号：7561342209

出版时间：2008-8

出版时间：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作者：梁实秋

页数：281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生活的艺术>>

内容概要

“人类最高理想应该是人人能有闲暇，于必须的工作之余还能有闲暇去做人，有闲暇去做人的工作，去享受人的生活。

我们应该希望人人都能属于[有闲阶级]。

有闲阶级如能普及于全人类，那便不复是罪恶。

人在有闲的时候才最像是一个人。

手脚相当闲，头脑才能相当的忙起来。

我们并不向往六朝那样萧然若神仙的样子，我们却企盼人人都能有闲去发展他的智慧与才能。

”梁实秋如是说，他将为我们述说他心目中的生活艺术。

<<生活的艺术>>

作者简介

梁实秋（一九一三——一九八七）原籍浙江杭县，生于北京。

学名梁治华，字实秋，一度以秋郎、子佳为笔名。

一九一五年秋考入清华大学。

在该校高等科求学期间开始写作。

一九二三年毕业后赴美留学，一九二六年回国任教于南京东南大学。

一九三〇年。

年，杨振声邀请他到青岛大学任外文系主任兼图书馆长。

一九三二年到天津编《益世报》副刊《文学周刊》。

一九三四年受聘任北京大学研究教授兼外文系主任。

抗日战争爆发后，孤身离家到后方。

抗战胜利后回北平任师大英语系教授。

一九四九年到台湾，任台湾师范学院一后改师范大学一英语系教授，后兼系主任，再后又兼文学院长。

。

一九六一年起专任师大英语研究所教授。

一九六六年退休。

四十岁以后着力较多的是散文和翻译。

著有散文代表作《雅舍小品》。

三十年代开始翻译莎士比亚作品，持续四十载，到一九七〇年完成了全集的翻译，计剧本三十七册，诗三册，同时成为中国独立翻译《莎士比亚全集》的第一人。

晚年用七年时间完成百万言著作《英国文学史》。

<<生活的艺术>>

书籍目录

第一篇 清风梦影谈时间谈礼谈谜说俭谈考试了生死吸烟饮酒喝茶读画写字诗人老年医生脸谱画展生日信病怒客旧穷睡脏聋雪猪鸟台北家居双城记新年献词利用零碎时间文艺与道德略谈英文文法国文与国语中国语文的三个阶段独来独往《誓还小品》读后莎士比亚的墓志看《凤凰城》记玛克斯·奥瑞利阿斯第二篇 食色杂谭吃粥酪笋鸽酱菜栗子茄子菠菜火腿鱼翅豆腐海参菜包莲子干贝鲍鱼薄饼鱼丸腊肉烙饼黄鱼锅巴味精西施舌烧羊肉煎馄饨醋溜鱼狮子头两做鱼瓦块鱼溜黄菜韭菜羹咖喱鸡八宝饭拌鸭掌龙须菜乌鱼钱炸活鱼粽子节水晶虾饼糟蒸鸭肝由熊掌说起读《媛珊食谱》第三篇 剪灯闲笔胖健忘吃相请客敬老电话门铃握手讲价推销术洋罪小账理发洗澡头发送行旅行观光手杖牙签汽车滑竿沙发市容拥挤房东与房客垃圾写信难雷第六伦结婚典礼为什么不说实话我的暑假是怎样过的第四篇 碎影琐言早起猫的故事猫话黑猫公主狗骆驼树算命乞丐升官图商店礼貌虐待动物正月十二北平的街道北平的垃圾割胆记送礼火义愤大沽口外法巡捕房的一幕唐人自何处来由一位厨师自杀谈起

<<生活的艺术>>

章节摘录

谈时间 希腊哲学家 Diogenes 经常睡在一只瓦缸里，有一天亚力山大皇帝去看他，以皇帝的惯用的口吻问他，“你对我有什么请求吗？”

这位玩世不恭的哲人翻了翻白眼，答道，“我请求你走开一点，不要遮住我的阳光。”

这个家喻户晓的小故事，究竟涵义何在，恐怕见仁见智，各有不同的看法。

我们通常总是觉得那位哲人视尊荣犹敝屣，富贵如浮云，虽然皇帝驾到，殊无异于等闲之辈，不但对他无所希冀，而且亦不必特别的假以颜色。

可是约翰逊博士另有一种看法，他认为应该注意的是那阳光，阳光不是皇帝所能赐予的，所以请求他不要把他所不能赐予的夺了去。

这个请求不能算奢，却是用意深刻。

因此约翰逊博士由“光阴”悟到“时间”，时间也者虽然也是极为宝贵，而也是常常被人劫夺的。

“人生不满百”，大致是不错的。

当然，老而不死的人，不是没有，不过期颐以上不是一般人所敢想望的，数十寒暑当中，睡眠去了很大一部分。

苏东坡所谓“睡眠去其半”，稍嫌有一点夸张，大约三分之一左右总是有的。

童蒙一段时期，说它是天真未凿也好，说它是昏昧无知也好，反正是浑浑噩噩，不知不觉；及至寿登髦耄，老悖聋瞶，比死人多一口气，也没有多少生趣可言。

掐头去尾，人生所余无几。

就是这短暂的一生，时间亦不见得能由我们自己支配。

约翰逊博士所抱怨的那些不速之客，动辄登门拜访，不管你正在怎样忙碌，他觉得宾至如归，这种情形固然令人啼笑皆非，我觉得究竟不能算是怎样严重的“时间之贼”。

他只是在我们的有限的资本上抽取一点捐税而已。

我们的时间之大宗的消耗，怕还是要由我们自己负责。

有人说：“时间即生命。”

也有人说：“时间即金钱。”

二说均是，因为有人根本认为金银即生命。

不过细想一下，有命斯有财，命之不存，财于何有？

有钱不要命者，固然实繁有徒，但是舍财不舍命，仍然是较聪明的办法。

所以淮南子说：“圣人不贵尺之璧而重寸之阴，时难得而易失也。”

我们幼时，谁没有作过“惜阴说”之类的课艺？

可是谁又能趁早体会到时间之“难得而易失”？

我小的时候，家里请了一位教师，书房桌上有一座钟，我和我的姊姊常乘教师不注意的时候把时钟往前拨快半个钟头，以便提早放学，后来被老师觉察了，他用朱笔在窗户纸上的太阳阴影划一痕记，作为放学的时刻，这才息了逃学的念头。

时光不断在流转，任谁也不能攀住它停留片刻。

“逝者如斯夫，不舍昼夜！”

我们每天撕一张日历，日历越来越薄，快要撕完的时候便不免矍然以惊，惊的是又临岁晚，假使我们把几十册日历装为合订本，那便象征我们的全部的生命，我们一页一页地往下扯，该是什么样的滋味呢！

“冬天一到，春天还会远吗？”

“可是你一共能看见几次冬尽春来呢？”

不可挽住的就让它去罢！

问题在，我们所能掌握的尚未逝去的时间，如何去打发它，梁任公先生最恶闻“消遣”二字，只有活得不耐烦的人才忍心的去“杀时间”。

他认为一个人要作的事太多，时间根本不够用，哪里还有时间可供消遣？

不过打发时间的方法，亦人各不同，士各有志。

<<生活的艺术>>

乾隆皇帝下江南，看见运河上舟楫往来，熙熙攘攘，顾问左右：“他们都在忙些什么？”

和珅侍卫在侧，脱口而出：“无非名利二字。”

“这答案相当正确，我们不可以人废言。”

不过三代以下唯恐其不好名，大概名利二字当中还是利的成分大些。

“人为财死，鸟为食亡。”

“时间即金钱之说仍属不诬。”

诗人华兹华斯有句：尘世耗用我们的时间太多了，夙兴夜寐，赚钱挥霍，把我们的精力都浪费掉了。

所以有人宁可循这山林，享受那清风明月，“侣鱼虾而友麋鹿”，过那高蹈隐逸的生活。

诗人济慈宁愿长时间地守着一株花，看那花苞徐徐展瓣，以为那是人间至乐。

嵇康在大树底下扬槌打铁，“浊酒一杯，弹琴一曲”；刘伶“止则操卮执觚，动则挈榼提壶”，一生中无思无虑其乐陶陶。

这又是一种颇不寻常的方式。

最彻底的超然的例子是《传灯录》所记载的“南泉和尚问陆亘曰：‘大夫十二时中作么生？’

陆云：‘寸丝不挂！’

”寸丝不挂即是了无挂碍之谓，“原来无一物，何处染尘埃？”

”这境界高超极了，可以说是“以天地为一朝，万期为须臾”根本不发生什么时间问题。

人，诚如波斯诗人莪漠伽耶玛所说，来不知从何处来，去不知向何处去，来时并非本愿，去时亦未征得同意，胡里糊涂地在世间逗留一段时间。

在此期间内，我们是以心为形役呢，还是立德立功立言以求不朽呢，还是参究生死直超三界呢？

这大主意需要自己拿。

鸟 我爱鸟。

从前我常见提笼架鸟的人，清早在街上蹒跚（现在这样有闲的人少了）。

我感觉兴味的不是那人的悠闲，却是那鸟的苦闷。

胳膊上架着的鹰，有时头上蒙着一块皮子，羽翎不整的蜷伏着不动，哪里有半点睥睨昂藏的神气？

笼子里的鸟更不用说，常年的关在栅栏里，饮啄倒是方便，冬天还有遮风的棉罩，十分的“优待”，但是如果想要“搏扶摇而直上”，便要撞头碰壁。

鸟到了这种地步，我想它的苦闷，大概是仅次于贴在胶纸上的苍蝇，它的快乐，大概是仅优于在标本室里住着罢？

我开始欣赏鸟，是在四川。

黎明时，窗外是一片鸟啭，不是吱吱喳喳的麻雀，不是呱呱噪啼的乌鸦，那一片声音是清脆的，是嘹亮的，有的一声长叫，包括着六七个音阶，有的只是一个声音，圆润而不觉其单调，有时是独奏，有时是合唱，简直是一派和谐的交响乐，不知有多少个春天的早晨，这样的鸟声把我从梦境唤起。

等到旭日高升，市声鼎沸，鸟就沉默了，不知到哪里去了。

一直等到夜晚，才又听到杜鹃叫，由远叫到近，由近叫到远，一声急似一声，竟是凄绝的哀乐。

客夜闻此，说不出的酸楚！

在白昼，听不到鸟鸣，但是看得见鸟的形体。

世界上的生物，没有比鸟更俊俏的。

多少样不知名的小鸟，在枝头跳跃，有的曳着长长的尾巴，有的翘着尖尖的长喙，有的是胸襟上带着一块照眼的颜色，有的是飞起来的时候才闪露一下斑斓的花彩。

几乎没有例外的，鸟的身躯都是玲珑饱满的，细瘦而不干瘪，丰腴而不臃肿，真是减一分则太瘦，增一分则太肥那样的秣纤合度，跳荡得那样轻灵，脚上像是有弹簧。

看它高踞枝头，临风顾盼——好锐利的喜悦刺上我的心头。

不知是什么东西惊动它了，它倏的振翅飞去，它不回顾，它不悲哀，它像虹似的一下就消逝了，它留下的是无限的迷，惘。

有时候稻田里伫立着一只白鹭，拳着一条脚，缩着颈子，有时候“一行白鹭上青天”，背后还衬着黛青的山色和釉绿的梯田。

<<生活的艺术>>

就是抓小鸡的鸢鹰，啾啾的叫着，在天空盘旋，也有令人喜悦的一种雄姿。

我爱鸟的声音鸟的形体，这爱好是很单纯的，我对鸟并不存任何幻想。

有人初闻杜鹃，兴奋的一夜不能睡，一时想到“杜宇”“望帝”，一时又想到啼血，想到客愁，觉得有无限诗意。

我曾告诉他事实上全不是这样的。

杜鹃原是很健壮的一种鸟，比一般的鸟魁梧得多，扁嘴大口，并不特别美，而且自己不知构巢，依仗体壮力大，硬把卵下在别个的巢里，如果巢里已有了够多的卵，便不客气的给挤落下去，孵育的责任由别个代负了，孵出来之后，羽毛渐丰，就可把巢据为己有。

那人听了我的话之后，对于这豪横无情的鸟，再也不能幻出什么诗意出来了。

我想济慈的“夜莺”，雪莱的“云雀”，还不都是诗人自我的幻想。

与鸟何干？

鸟并不永久的给人喜悦，有时也给人悲苦。

诗人哈代在一首诗里说，他在圣诞的前夕，炉里燃着熊熊的火，满室生春，桌上摆着丰盛的筵席，准备着过一个普天同庆的夜晚，蓦然看见在窗外一片美丽的雪景当中，有一只小鸟蹲局缩缩的在寒枝的梢头踞立，正在啄食一颗残余的僵冻的果儿，禁不住那料峭的寒风，栽倒地上死了，滚成一个雪团！

诗人感喟曰：“鸟！

你连这一个快乐的夜晚都不给我！

”我也有过一次类似经验，在东北的一间双重玻璃窗的屋里，忽然看见枝头有一只麻雀，战栗的跳动抖擞着，在啄食一块干枯的叶子。

但是我发见那麻雀的羽毛特别的长，而且是蓬松戟张着的；像是披着一件蓑衣，立刻使人联想到那垃圾堆上的大群褴褛而臃肿的人，那形容是一模一样的。

那孤苦伶仃的麻雀，也就不暇令人哀了。

自从离开四川以后，不再容易看见那样多型类的鸟的跳荡，也不再容易听到那样悦耳的鸟鸣。

只是清早遇到烟突冒烟的时候，一群麻雀挤在檐下的烟突旁边取暖，隔着窗纸有时还能看见伏在窗棂上的雀儿的踪影。

喜鹊不知逃到哪里去了。

带哨子的鸽子也很少看见在天空打旋。

黄昏时偶尔还听见寒鸦在古木上鼓噪，入夜也还能听见那像哭又像笑的鸱枭的怪叫。

再令人触目的就是那些偶然一见的囚在笼里的小鸟儿了，但是我不忍看。

狗 我初到重庆，住在一间湫溢的小室里，窗外还有三两窠肥硕的芭蕉，屋里益发显得阴森森的，每逢夜雨，凄惨欲绝。

但凄凉中毕竟有些诗意，旅中得此，尚复何求？

我所最感苦恼的乃是房门外的那一只狗。

我的房门外是一间穿堂，亦即房东一家老小用膳之地，餐桌底下永远卧着一条脑满肠肥的大狗。

主人从来没有扫过地，每餐的残羹剩饭，骨屑稀粥，以及小儿便溺，全都在地上星罗棋布着，由那只大狗来舔得一干二净。

如果有生人走进，狗便不免有所误会，以为是要和他争食，于是声色俱厉的猛扑过去。

在这一家里，狗完全担负了“洒扫应对”的责任。

“君子有三畏”，獠犬其一也。

我知道性命并无危险，但是每次出来进去总要经过他的防次，言语不通，思想亦异，每次都要引起摩擦，酿成冲突，日久之后真觉厌烦之至。

其间曾经谋求种种对策，一度投以饵饼，期收绥靖之效，不料饵饼尚未啖完，乘我返身开锁之际，无警告的向我的腿部偷袭过来，又一度改取“进攻乃最好之防御”的方法，转取主动，见头打头，见尾打尾，虽无挫衄，然积小胜终不能成大胜，且转战之余，血脉愤张，亦大失体统。

因此外出即怵回家，回到房里又不敢多饮茶。

不过使我最难堪的还不是狗，而是他的主人的态度。

狗从桌底下向我扑过来的时候，如果主人在场，我心里是存着一种奢望的：我觉得狗虽然也是高

<<生活的艺术>>

等动物，脊椎动物哺乳类，然而，究竟，至少在外形上，主人和我是属于较近似的一类，我希望他给我一些援助或同情。

但是我错了，主客异势，亲疏有别，主人和狗站在同一立场。

我并不是说主人也帮着狗猖獗来对付我，他们尚不至于这样的合群。

我是说主人对我并不解救，看着我的狼狈而哄然大笑，泛起一种得意之色，面带着笑容对狗嗔骂几声：“小花！

你昏了？

连×先生你都不认识了！

”骂的是狗，用的是让我所能听懂的语言。

那弦外之音是：“我已尽了管束之责了，你如果被狗吃掉莫要怪我。

”然后他就像是在罗马剧场里看基督徒被猛兽扑食似的作壁上观。

俗语说：“打狗看主人”，我觉得不看主人还好，看了主人我倒要狠狠的再打狗几棍。

后来我疏散下乡，遂脱离了这恶犬之家，听说继续住那间房的是一位军人，他也遭遇了狗的同样的待遇，也遭遇了狗的主人的同样的待遇，但是他比我有办法，他拔出枪来把狗当场格毙了，我于称快之余，想起那位主人的悲怆，又不能不付予同情了。

特别是，残茶剩饭丢在地下无人舔，主人势必躬亲洒扫，其凄凉是可想而知的。

在乡下不是没有犬危。

没有背景野犬是容易应付的，除了菜花黄时的疯犬不计外，普通的野犬都是些不修边幅的夹尾巴的可怜的东西，就是汪汪的叫起来也是有气无力的，不像人家豢养的狗那样振振有词自成系统。

有些人家在门口挂着牌示“内有恶犬”，我觉得这比门里埋伏恶犬的人家要忠厚得多。

我遇见过埋伏，往往猝不及防，惊惶大呼，主人闻声攀帘而出，嫣然一笑，肃客入座。

从容相告狗在最近咬伤了多少人。

这是一种有效的安慰，因为我之未及于难是比较可庆幸的事了。

但是我终不明白，他为什么不索兴养一只虎？

来一个吃一个，来两个吃一双，岂不是更为体面么？

这道理我终于明白了。

雅舍无围墙，而盗风炽，于是添置了一只狗。

一日邮差贸贸然来，狗大咆哮，邮差且战且走，蹒跚而逸，主人拊掌大笑。

我顿有所悟。

别人的狼狈永远是一件可笑的事，被狗所困的人是和踏在香蕉皮上面跌交的人同样的可笑。

养狗的目的就要他咬人，至少作吃人状。

这就是等于养鸡是为要他生蛋一样，假如一只狗像一只猫一样，整天晒太阳睡觉，客人来便咪咪叫两声，然后逡巡而去，我想不但主人惭愧，客人也要惊讶。

所以狗咬客人，在主人方面认为狗是克尽职，表面上仅管对客抱歉，内心里是有一种愉快，觉得我的这只狗并非是挂名差事，他守在岗位上发挥了作用。

所以对狗一面诃责，一面也还要嘉勉。

因此脸上才泛出那一层得意之色。

还有衣裳楚楚的人，狗是不大咬的，这在主人也不能不有“先获我心”之感。

所可遗憾者，有些主人并不以衣裳取人，亦并不以衣裳废人，而这种道理无法通知门上，有时不免要慢待佳宾。

不过就大体论，狗的眼力总是和他的主人差不了多少。

所以，有这样多的人家都养狗。

睡 我们每天睡眠八小时，便占去一天的三分之一，一生之中三分之一的时于“一枕黑甜”之中度过，睡不能不算是人生一件大事。

可是人在筋骨疲劳之后，眼皮一垂，枕中自有乾坤，其事乃如食色一般的自然，好像是不需措意。

豪杰之士有“闻午夜荒鸡起舞”者，说起来令人神往，但是五代时之陈希夷，居然隐于睡，据说“小则亘月，大则几年，方一觉，”没有人疑其为有睡病，而且传为美谈。

<<生活的艺术>>

这样的大量睡眠，非常人之所能。

我们的传统的看法，大抵是不鼓励人多睡觉。

昼寝的人早已被孔老夫子斥为不可造就。

使得我们居住在亚热带的人午后小憩（西班牙人所谓Siesta）时内心不免惭愧。

后汉时有一位边孝先，也是为了睡觉受他的弟子们的嘲笑，“边孝先，腹便便，懒读书，但欲眠”。

佛说在家戒法，特别指出“贪睡眠乐”为“精进波罗密”之一障。

大盖倒头便睡，等着太阳晒屁股，其事甚易，而掀起被衾，跳出软暖，至少在肉体上作“顶天立地”状，其事较难。

其实睡眠还是需要适量。

我看倒是睡眠不足为害较大。

“睡眠是自然的第二道菜”：亦即最丰盛的主菜之谓。

多少身心的疲惫都在一阵“装死”之中涤除净尽。

车祸的发生时常因为驾车的人在打瞌睡。

衙门机构一些人员之一张铁青的脸，傲气凌人，也往往是由于睡眠不足，头昏脑涨，一肚皮的怨气无处发泄，如何能在脸上绽出人类所特有的笑容？

至于在高位者，他们的睡眠更为重要，一夜失眠，不知要造成多少纰漏。

.....

<<生活的艺术>>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